

納保資格

年滿25歲、未滿65歲，在國內設有戶籍，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國民，在沒有參加勞保、農保、公教保、軍保的期間，要參加國民年金保險。

未領取勞保老年給付、公教保養老給付、軍保退伍給付

曾領取勞保老年給付、公教保養老給付或軍保退伍給付，而所領取的【年資】勞保+公教保+軍保 < 15年
或
【一次領取金額】勞保+公教保+軍保 < 50萬元
(97.12.31前領取勞保老年給付的年資及金額不列入計算)

主動納保

被保險人不須辦理加、退保手續，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比對戶政及相關社會保險資料，將符合加保資格者主動納保，並寄發保費繳款單通知繳費。

給付項目

依規定繳納保險費，可享五大給付保障

老年 → 老年年金給付

生育 → 生育給付
(100年7月1日起適用)

身心障礙 → 身心障礙年金給付

死亡 → 喪葬給付
遺屬年金給付

※有關各項給付領取金額計算方式，請參見背面說明。
(105年1月起適用)

每月保費

以月投保金額18,282元，費率8%計算
每月保費=18,282元X8%=1,463元

被保險人身分別		被保險人自付金額 (比率)	政府補助金額 (比率)
一般民眾		878元 (60%)	585元 (40%)
低收入戶		0	1,463元 (100%)
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	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1.5倍	439元 (30%)	1024元 (70%)
	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2倍	658元 (45%)	805元 (55%)
身心障礙者	極重度及重度	0	1,463元 (100%)
	中度	439元 (30%)	1,024元 (70%)
	輕度	658元 (45%)	805元 (55%)

※所得未達一定標準：依國民年金法第12條規定，以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計算，請向戶籍所在地縣（市）政府社會局（處）或公所申請資格認定。

保費輕鬆繳

每天不到30元，就可以輕鬆繳納國民年金保費

各種身分別被保險人平均每日保費

被保險人身分別		平均每日保費	
		自己負擔	政府補助
一般被保險人		29元	20元
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	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1.5倍	15元	34元
	未達當年度最低生活費2倍	22元	27元
身心障礙者	中度	15元	34元
	輕度	22元	27元
低收入戶或重度以上身障者		0	49元

※保費金額表自104年1月起至105年12月底適用。

津貼性質年金項目

(105年1月起之領取金額)

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 每月4,872元

- 被保險人於參加國保前已領有**重度以上**身心障礙手冊
- 經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評估為**無工作能力**
- 最近3年每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
- 無排除規定情事者(國民年金法第35條)

老年基本保證年金 每月3,628元

- 國保開辦時(97.10.1)已年滿**65歲**國民(32.10.1前出生者)
- 最近3年每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
- 無排除規定情事者(國民年金法第31條)

原住民給付 每月3,628元

- 年滿**55歲未滿65歲**原住民(戶籍有登記原住民身分)
- 在國內設有戶籍
- 無排除規定情事者(國民年金法第53條)

重要提醒 國民年金97年10月1日開辦，逾期超過10年的保費欠費：

- 無法補繳。
- 不算進國保年資。
- 給付只能領B式(沒有基本保障金額)。

一時無力繳交保費者，建議可以

- 申請保費補助：經濟困難者，可向**戶籍所在地公所**申請「所得未達一定標準」，審核通過由政府補助55%-70%保險費。
- 分期繳納：「欠費總額達3,000元以上」且最近一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合計50萬元以下者，可向**勞動部勞工保險局**申請分期繳納。

廣告

您對國民年金仍有疑問嗎？
歡迎您撥打電話或上網查詢

衛生福利部

電話：(02)8590-6666 (總機)

網址：<http://www.mohw.gov.tw/cht/DOSI/>

國民年金及其他社福問題，歡迎撥打
1957福利諮詢專線詢問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電話：(02)2396-1266轉6066 (代表號)

網址：<http://www.bli.gov.tw>



衛生福利部


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

關心您

國民年金主題曲「國保有保庇」



國民年金

讓你輕鬆享有美好未來

105年3月印製